镇巴县2025年政府决算补充说明

第一部分

镇巴县2025年财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根据省与县结算情况，确定我县2025年财政预算安排上级补助收入290847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1022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256490万元，专项转移支付33335万元。具体情况为：

1.返还性收入1022万元，主要为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14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8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424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1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575万元。由县政府统筹安排用于全县机构正常运转、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等。

2.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56490万元由县政府统筹安排，用于全县人员工资、机构运转、民生支出及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等，主要为：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97979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4814万元、结算补助收入2788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187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13992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6651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1294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23105万元、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85680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严格按照上级指标文件要求，坚持专款专用，专项用于指定领域。主要为：一般公共服务1637

万元、公共安全 10 万元、教育 2598 万元、科学技术 2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3982 万元、卫生健康 594 万元、节能环保 3163 万元、城乡社区 5125 万元、农林水 6195 万元、交通运输 5742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 238 万元、商业服务业 282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662 万元、住房保障 28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 194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899 万元、其他支出 609 万元。我县无对下转移支付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2025 年，我县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8613 万元，其中：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相关收入 1 万元；旅游发展基金收入 5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相关收入 132 万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 9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5420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相关收入 3001 万元；均按规定用于相应项目基金项目。

2025 年，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年终结余 6961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我县无对下转移支付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转移支付情况说明

我县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财政补助收入为 13 万元。其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13 万元。均用于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过程中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025 年，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终无结余；我县无对下转移支付支出。

第二部分

镇巴县2025年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本地区债务限额。按照《关于核定2025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汉财办债〔2026〕30号），市财政局下达我县2025年法定政府债务限额4048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20360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01200万元。

2025年我县法定政府债务余额39107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98680万元，专项债务192392万元。未超过法定政府债务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2025年，我县发行转贷政府债券41552万元（一般债券24102万元、专项债券17450万元），其中：再融资一般债券3502万元，用于偿还到期债券本金；结存限额再融资一般债券4000万元，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收尾；新增一般债券16600万元，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镇级污水处理、园区基础设施配套等项目；新增专项债券2400万元，用于水利建设项目；新增补充财力专项债券9000万元，用于存量政府投资项目收尾；置换专项债券6050万元，用于偿还存量债务项目。

2025年，我县偿还存量政府债务本金23886.2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9343.28万元（含再融资和结存限额再融资7502万元），专项债务14543万元（含置换存量债务6050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9108.8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3291.54万元，专项债券利息5817.26万元。

第三部分

镇巴县2025年“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669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67万元，减少19.98%；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编制从严，对三公经费实行总量控制、只减不增，每年预算安排主动压缩，从源头控制支出额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12万元，主要原因是经审批的出访人次较上年上升，带来费用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80万元，较上年减少76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现有公务车辆车况良好，仍在使用年限内，本年度无车辆报废、无更新置换计划，减少了购车资金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70万元，较上年减少23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部门公车统一交县公车平台管理，各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减少，车辆保险、车辆维修等费用减少；公务接待费107万元，较上年减少8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厉行节约，严控接待批次、人次。

与上年同期累计支出比较，“三公经费”总体支出减少167万元，降幅19.98%。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要求，从严编制三公预算；推进公车改革，规范公务接待、因公出国（境）审批；健全内控、审计和信息公开监督机制；大力推行视频会议等方式减少线下公务活动，严控一般性公务支出，杜绝违规开支，实现经费压减。

2025 第四部分

镇巴县 2025 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25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和市财政局的有力指导下，县财政局多维发力，持续攻坚，进一步完善“预算事前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一）能力建设方面

秉持“以学促干、以干践行”理念，通过多元教学方式对全县 203 个预算单位财务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开展全覆盖培训，累计 446 余人次。同步邀请 4 位行业资深专家，开展一对一精准指导，队伍专业素养显著提升。

（二）事前评估方面

编制 2026 年部门预算时，对 100 万元以上县级预算项目全面评估，涉及 44 个项目、资金 13547.95 万元，其中建议不予支持 15 个项目（4660.61 万元）、调整后支持 26 个项目（7987.60 万元），严格落实“先评估、后入库”原则，从源头提升财政资源配置精准度。

（三）创新举措方面

聚焦农村公路养护打造精细化成本绩效管理模式，建立“分类定额+动态调整”机制，推广“养护+公益”模式，每年节省人工成本约 10 余万元；2024 年度完成养护总里程 2576.658 公里，超年度目标 4.78%，财政资金预算控制率

99.75%，公众满意度98.05%，实现养护全覆盖、列养率100%。

（四）重点评价方面

扩大重点评价范围，全年开展重点评价22个，覆盖教育、养老等多个领域，开展成本支出分析1个、专项债券资金评价2个、部门整体支出评价4个、专项资金评价15个，涉及资金2.54亿元；评价结果良好，专项债券项目平均得分81.01分（“良”“中”各占50%），部门整体支出平均得分83.81分（“优”25%、“良”50%），专项资金项目平均得分82.75分（“优”6.67%、“良”73.33%、“中”20%），累计发现问题90余条。

下一步，将聚焦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持续深化重点领域绩效管理改革，，探索构建“预算申请问成本、预算编制核成本、预算执行控成本、预算完成评成本、评价完成定标准”的成本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提高预算管理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第五部分

镇巴县2025年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2025年，围绕中省重大政策和县委、县政府重点建设项目，重点选取22个社会公益事业以及社会关注度较高的财政专项资金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通过评价，专项资金使用更加规范，资金效益更加凸显，尤其是各类民生资金，在经济、社会、生态等方面发挥了巨大的效益，财政资金对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的促进和引领作用进一步彰显。比较典型的有:

镇巴县妇女联合会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一、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镇巴县妇联2024年度预算收入102.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9.92万元，其他收入1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2.02万元。

镇巴县妇联2024年度部门预算支出100.9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9.99万元，教育支出0.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0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3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98万元。

总体来看，镇巴县2024年度妇联部门整体支出项目保障妇女儿童事业发展、赋能乡村振兴成效显著、妇儿权益

保障、家风文明建设的协同提升，项目整体契合相关政策要求与县域妇女儿童发展需求，为镇巴县妇女事业进步及乡村振兴提供了有力支撑，目标达成情况值得肯定。经项目组全体成员评定核实，本项目综合评价最终得分 91.24 分，此得分体现了各方面的综合表现。依据评价标准，项目专项综合绩效评定结论为“优”，这既是对当前成效的客观评判，也为未来的改进提升提供了参考依据。部门整体四大类指标主要绩效具体评分结果见下表。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汇总表计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扣分	得分
投入	20.00	0.41	19.59
过程	35.00	0.30	34.70
产出	30.00	0.00	30.00
效益	15.00	8.05	6.95
合计	100.00	8.76	91.24
绩效评价得分：91.24 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优**	

二、存在主要问题：

1.绩效目标缺失量化标准，绩效目标模糊化。质量指标中“满意”评定缺量化标准，效益指标表述模糊，成本指标未细分各项费用，不利于成本精准管控与绩效追溯。

2.资产验收缺乏规范性，拨付资金缺失单据，一是个别验收工作缺乏规范性。从资产管理层面分析，若无采购及验收手续，将不利于对单位资产实施有效的管理与监督，难以保障资产的安全完整以及合理使用，亦不符合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二是资金拨付单据不全，拨付企业资金用

于创建妇联执委工作室和开展家长学校活动时，无采购合同、验收单及明细。

3.项目资金未单独核算，经抽查凭证发现，收到省级拨付救助款，红十字会助学项目款未进行单独核算。

4.财务核算不规范，费用超支依据不足，无内部超预算支出申请单、审批意见及甲乙双方补充协议，无法证明超支合规性；

三、有关建议

1.量化绩效指标，消除模糊表述，量化质量指标“减少主观判断。将模糊表述转化为可量化目标，明确效益指标对比基准，以年度数据为对比基准，确保成效可评估细分成本指标明细，明确每项费用预算额度，便于精准管控支出、追溯成本使用绩效。

2.规范固定资产采购流程，完善拨付审核机制，强化资金监管，建立验收材料核查机制，重点核查验收单完整性、明细真实性，对缺失材料的立即督促补正，未整改的暂停后续资金拨付，避免监管缺位与政策目标偏离。

3.规范项目资金单独核算机制，杜绝“往来与专项混淆” 规范专项资金收支核算， 定期对账与核查强化财务人员培训，组织财务人员学习专项资金核算规范，提升合规核算能力。

4.建立超支管控机制，强化岗位监督检查，杜绝无依据超支，强化支出事前核查，明确岗位分工，细化审批流程，明确各环节权责核查环节履职合规性；组织财务及业务人员学习内控制度，提升内控意识。

2024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膳食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评价

一、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4年镇巴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补助资金项目申报依据充分，管理制度健全，项目管理基本符合上级要求，实施学校均已完成计划实施内容，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该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减轻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家庭负担、改善学生营养状况、加快农村教育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但也存在预算和资金管理不规范、绩效管理不到位、供餐管理不规范、营养健康监测不达标、成本管理不规范、会计信息质量不高等问题。问卷调查显示，家长满意度88.97%，未达到目标设定值（≥90%）。

项目四大类指标的具体评分结果详见表2-1绩效评价分项得分情况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汇总表计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9	90.00%
过程	25	19.13	76.52%
产出	35	25.56	73.03%
效益	30	28.40	94.67%
总分	100	82.09	82.09%
绩效评价得分：82.09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良			

二、存在的问题

1.绩效管理工作不到位。绩效目标管理不规范，绩效监控执行不到位，绩效自评质量不高。

2.部分制度执行不规范。部分学校存在陪餐制度落实不规范、供餐管理及食材采购验收不规范的问题。

3.成本管理存在不足。部分学校膳食补助资金支出标准未达标、成本核算不准确。

4.会计信息质量不高。部分学校会计账簿设置不规范、不完整，会计核算不及时、不规范，记账凭证附件不完整。

5.满意度指标未达标。

三、建议

1.认真开展全过程绩效管理工作。一是要规范绩效目标管理。二是要提升绩效监控与自评质量。

2.规范制度执行、提升管理水平。一是要规范项目信息公示。二是要强化供餐管理制度落实。三是要严格食材采购过程管理。

3.提升成本管理水平。一是要强化成本标准管控。二是要规范成本核算。

4.规范会计核算、提升会计信息质量。一是要规范营养餐会计核算。二是要强化会计核算流程管控。三是要建立会计信息质量监督机制。

5.提高产出质量和及时性、优化家校沟通、提升满意度。一是要联动提升营养健康监测指标。二是要提高满意度。

镇巴县公路养护项目成本绩效分析

一、综合结论

镇巴县2024年度公路养护项目总体执行良好，公路养护项目预算资金929.50万元（县级资金680万元，市级资金249.50万元），总体能覆盖全年公路日常养护支出。完成养护总里程2576.658公里，超年度目标4.78%，财政资金预算控制率达99.75%，公众满意度98.05%。项目构建了“县道县管、乡村道镇村管”的三级管理体系，实现养护线路全覆盖、列养率100%，为农村物资运输和群众出行提供了基础保障。但在养护标准统一、企业履约能力及成本控制方面仍存在改进空间。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如表2-1所示，2024年公路养护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主要分为“产出”和“效益”两个一级指标。

表2-1：绩效分析表

一级	二级	三级	标杆值	完成值
产出	数量指标	指标1：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里程2459公里	列养率100%	104.78%
	产出质量	指标1：达到路面整洁、排水畅通、设施完善、绿化美观的要求	≥95%	完成
		指标2：日常养护验收合格率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指标1：农村公路养护完成时限	12个月	完成
	成本指标	指标1：预算控制率	100%	99.75%
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1：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明显	完成
	社会效益	指标：保障公路安全畅通	100%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1：公路养护符合环评要求	100%	完成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5%	98.05%

二、存在的问题

1.各镇办养护道路发放标准不统一，发放时间间隔较长，道路养护人员年龄偏大。

2.县直养道路中标企业成立时间短，无固定资产，无专用设备，无专职专业人员，承担作业能力有限。

3.直养道路养护成本偏高。

三、建议

1.规范镇办养护管理，优化人员结构。参照《陕西省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办法》，结合镇巴县财政实际，制定统一养护薪酬基准，压缩中间环节，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账。设定养护人员年龄上限，对超龄人员实行退养过渡。

2.强化中标企业监管，提升履约能力。参照国家招投标规范，明确投标企业人员、设备、财务资质等，确保中标履约能力。中标后定期不定期抽查人员在岗情况，审计成本核算资料，对无附件支撑的成本支出不予认可。

3.严控直养成本，规范利润区间。建立成本核算标准，以汉中市造价信息为基准，结合陕西建筑业产值利润率，制定直养项目成本上限，规范利润区间。

镇巴县2025年公开空表情况说明

我县2025年政府决算公开附表共24张，其中公开空表3张（表九2025年度镇巴县对下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表，表十五2025年度镇巴县对下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表，表二十一2025年度镇巴县对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表）。空表原因是：我县无相应对下转移支付。